

连城县人民政府文件

连政〔2025〕21号

连城县人民政府 关于杨上贵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接中共连城县委连委干〔2025〕93号、95号文件，经研究决定：

杨上贵任连城县公安局副局长，免去其连城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副大队长兼侵财犯罪侦查一队队长职务；

陈霖炎任连城县公安局政治安全保卫大队大队长，免去其连城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大队长职务；

黄昌海任连城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教导员，免去其连城县公安局朋口派出所教导员职务；

黄明标任连城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教导员，免去其连城县公安局姑田森林派出所所长职务；

傅永财任连城县公安局四堡派出所所长，免去其连城县公安局指挥中心主任职务；

林辉任连城县公安局庙前派出所所长，免去其连城县公安局四堡派出所所长职务；

免去罗以梧的连城县公安局政工室主任职务。

连城县人民政府

2025年8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公室、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政工科，各人民团体。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

连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27日印发
